**市级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研发计划项目备案**

**实施主体：**

南阳市科学技术局

**适用范围：**

市级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研发计划项目备案

**事项类别：**

公共服务

**实施依据：**

1. 《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（2006—2020年）》（国发〔2005〕44号）第八条第1项：“积极鼓励和支持企业开发新产品、新工艺和新技术，加大企业研究开发投入的税前扣除等激励政策的力度，实施促进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税收优惠政策。”（二）《国务院关于印发实施〈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（2006—2020年）〉若干配套政策的通知》（国发〔2006〕6 号）第七条：“加大对企业自主创新投入的所得税前抵扣力度。允许企业按当年实际发生的技术开发费用的150%抵扣当年应纳税所得额。”（三）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技术创新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》（财税〔2006〕88号）第一条：“研究开发新产品、新技术、新工艺所发生的技术开发费，按规定予以税前扣除。”

**申请材料：**

1. 市级新产品新工艺研发计划项目申报书
2. 三新项目企业文件
3. 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申请书

**法定时限：**

120个工作日

**承诺时限：**

1个工作日

**收费标准：**

否

**咨询电话：**

固话咨询：0377-63164946

**投诉电话：**

固话投诉:0377-63165555

**办理地址：**

南阳市宛城区（县）仲景街道范蠡东路1666号3号楼一楼北厅综合服务区室（窗口）

**公交线路指引：**

市内乘坐23路、34路、5路到张衡路与孔明路交叉口下车即到

**结果领取方式：**

窗口领取

**流程环节：**

环节名称：受理；办理人：徐涛；办理时限：2个工作日；审查标准：材料统一受理；办理结果：受理材料转交科室；

环节名称：决定；办理人：程进远；办理时限：2个工作日；审查标准：审核材料；办理结果：行文办结；

**流程图：**

